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有面值 163,000 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4,950 股，占“益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 0.0004%。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益丰转债”面值为人民币 1,797,269.00 元，占“益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99.990%。

● 本季度转股情况：“益丰转债”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共有面值 2,000 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转换为股份数 60 股。

● 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公开发行17,974,32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179,743.20万元，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32号文同意，公司于179,743.20万元后，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432,200.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8日到达，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4]2-3号)。

4. 投资方式

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金恒新90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恒新90天持有期债券发起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中金恒新90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杨,杨晓元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高博,董春雷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彦丽

申购赎回日期	2025/4/21	2025/6/30	1,000.00	3.84
申购赎回日期	2025/5/19	2025/6/30	1,600.00	4.23
申购赎回日期	2025/6/1	2025/6/30	6,000.00	8.58
申购赎回日期	2025/6/16	2025/6/30	1,700.00	1.14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情况
1. 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2. 委托理财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11,400.00万元。
3.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4.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公开发行17,974,32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179,743.20万元，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32号文同意，公司于179,743.20万元后，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432,200.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8日到达，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4]2-3号)。
4. 投资方式
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智汇系列进取型看涨三层区间95天结构性存款	智汇系列进取型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763期
受托人名称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	中信银行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金额/万元	1,000.00	4,000.00	6,4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000%或1.74%或1.94%	1.000%或1.75%或1.95%	1.00%或2.15%
预计收益/万元	1.61或2.81或3.14	9.97或17.45或19.45	15.78-33.93
产品期限	59天	91天	90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否	否

5. 投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尚未赎回的总额为22,6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授权额度。

3. 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与有效期限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4. 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保障类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对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 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具体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发现问题及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丰厚的投资回报。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有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到期赎回并继续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赎回产品名称:智汇系列进取型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1,000.00万),智汇系列进取型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4,000.00万),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763期(6,400.00万)。

赎回金额:10,300.00万元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与有效期限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金保障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对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

注: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市，本公司总股本为2,670,429,325股，下同。

2. 不含交易费用。下同。

3. 一股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及进展

1. A股回购方案

2025年1月22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A股回购方案”)，同意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A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且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上限为人民币30元/股，回购期间自2025年1月22日起至2025年7月21日止(含首尾两日)。

2. A股回购方案实施进展

2025年6月1日，本公司回购共计6,918,000股A股(约占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市本公司总股本的0.259%)，回购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7,337.70万元，最高价人民币26.06元/股，最低价人民币24.59元/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市，A股回购方案下，本公司已累计回购14,228,552股A股(约占截至当日收市本公司总股本的0.5328%)，累计回购金额约为人民币34,835.58万元，最高价人民币26.06元/股，最低价人民币23.34元/股。

2. H股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及进展

2025年1月22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H股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H股回购方案”)，批准本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至2025年7月21日(含首尾两日)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回购本公司H股，回购H股股数不超过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即2024年6月26日)本公司H股总数(即551,940,500股)的5%(即不超过27,597,025股)。

2. H股回购方案实施进展

2025年6月1日，本公司回购共计319,000股H股(约占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市本公司总股本的0.0119%)，回购金额合计约港币497,99.00万元，最高价港币15.96元/股、最低价港币15.36元/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市，H股回购方案下，本公司已累计回购3,410,500股H股(约占截至当日收市本公司总股本的0.1277%)，累计回购金额约为港币4,783.76万元。

三、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监管要求及相关回购方案的执行进展及后续相关回购方案的执行情况，视市场情况择机回购本公司股份，并就相关回购方案的执行进展及后续相关回购方案的执行情况披露信息。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欧盟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简称同正文)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市，回购方案的进展情况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3
回购方案最新披露日	2025/1/22-2025/7/21
预计回购金额	人民币30,000万元-60,000万元

不适用

回购用途

用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以偿还债务或补充流动资金(或两者皆有)

累计已回购股数

14,228,552股A股

3,410,500股H股

占总股数的比例

0.5326%

0.1277%